

總目 4 – 車輛稅

收入詳情

分目 (編號)	2017-18 實際收入	2018-19 原來預算	2018-19 修訂預算	2019-20 預算
	\$'000	\$'000	\$'000	\$'000
010 首次登記稅	8,594,290	8,910,747	9,197,256	9,198,140
總額	8,594,290	8,910,747	9,197,256	9,198,140

收入來源簡介

按《汽車(首次登記稅)條例》(第 330 章)所徵收的汽車首次登記稅記入本收入總目。車輛稅是就《汽車(首次登記稅)條例》附表所列的若干類型汽車於首次登記時所徵收的稅項。這些汽車包括私家車、電單車、機動三輪車、貨車、的士、巴士、小型巴士及特別用途車輛。稅率為車價的某一百分率，而該附表所列的不同汽車類型有不同的徵稅率。

自車輛稅獲取的收入佔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政府收入總額的 2.0%。

收入的變動情況

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修訂預算為 9,197,256,000 元，較原來預算增加 286,509,000 元(3.2%)。

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預算為 9,198,140,000 元，較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884,000 元(0.01%)。